

前 言

根据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21年度省工程建设标准和标准设计第一批制（修）订计划》（冀建节科函〔2021〕31号）的要求，标准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实践经验，参考有关国家标准，并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编制了本标准。

本标准共分 11 章和 1 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1. 总则；2. 术语；3. 基本规定；4. 实体质量评价；5. 工程资料评价 6. 科技进步评价；7. 绿色建造评价；8. 过程管理评价；9. 设计水平评价；10. 综合效益评价；11. 工程质量综合评价等。

本标准由河北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由河北省绿色建筑推广与建设工程标准编制中心负责管理。

标准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请寄送河北省建筑业协会（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长丰路4号办公楼三楼，邮政编码：050000，电话：0311-68050812，邮箱：hbjsx68050812@163.com），以供今后修订时参考。

本标准主编单位、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和审查人员名单：

主 编 单 位：河北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参 编 单 位：河北省建筑业协会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天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秦皇岛海三建设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恒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河北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方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石家庄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邯郸市邯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航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天山实业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建设集团天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天俱时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科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河北大地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李波 刘清娟 郑青昌 王勇 贺玉玲
毛文斌 张彦卿 张丽巧 丁金堂 任国民

国 东	甄志禄	刘永奇	田文慧	苏金忠	
郭群录	仝英林	袁琪钰	张天平	安占法	
默英丽	王校伟	王军勇	陈光中	冯 杰	
侯智明	王 军	苗建华	陈景龙	张 蕾	
曹文山	曹立志	王义宏	江明山	郑吉成	
蔡昭辉	陈增顺	侯建军	张步南	冯建杰	
程志敏	张国平	韩双林	赵晓峰	赵志刚	
叶利鑫	刘安宁	王庆杰	闵辉元	刘胜彬	
毕永强	张东波	田耘硕	卢欣杰	刘志强	
田国法	陈华周	张 健	张云发	赵新义	
贺广利	李战体	刘登志	侯冠楠	王爱彬	
李文涛	段 绪	鲁文博	邢鹤遥	梁 军	
技术审查：	高秋利	郑培壮	高腾野	梁士新	赵 亮
	刘希光	李庆达			

技术审查：

目 次

1	总则	1
2	术语	2
3	基本规定	4
3.1	评价基础	4
3.2	评价体系	4
3.3	评价方法	6
4	实体质量评价	8
5	工程资料评价	21
6	科技进步评价	31
7	绿色建造评价	32
8	过程管理评价	33
9	设计水平评价	34
10	综合效益评价	35
11	工程质量综合评价	36
	附录 A 工程质量评价报告	37
	本标准用词说明	38
	引用标准名录	39
	附：条文说明	41

Contents

1	General Provisions	1
2	Terms	2
3	Basic Requirements	4
3.1	Evaluation Foundation	4
3.2	Evaluation System	4
3.3	Evaluation Methodology	6
4	Physical Quality Evaluation	8
5	Engineering Data Evaluation	21
6	Evaluation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Progress	31
7	Green Construction Evaluation	32
8	Process Management Evaluation	33
9	Design Level Evaluation	34
10	Comprehensive Benefit Evaluation	35
11	Comprehensive Evaluation of Construction Quality	36
	Appendix A Report of Construction Quality Evaluation	37
	Explanation of Wording in This Standard	38
	List of Quoted Standards	39
	Addition: Explanation of Provisions	41

1 总 则

1.0.1 为促进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建筑工程质量水平，规范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方法，制定本标准。

1.0.2 本标准适用于河北省新建、改建、扩建的建筑工程建设过程中和竣工后的质量评价。

1.0.3 建筑工程质量评价除应执行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住房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浏览专用

2 术 语

2.0.1 建筑工程 building engineering

通过对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和与其配套线路、管道、设备等的安装所形成的工程实体。

2.0.2 质量评价 quality evaluating

对建筑工程有关建设过程、程序、组织、体系、人员、质量记录以及工程实体所进行的检验评定活动。包括为确定工程质量满足规范要求的程度而做的检查、量测、试验、评定等活动，这些活动针对工程完成过程、原材料、操作工艺、功能效果、工程实体质量和工程资料等多个方面。

2.0.3 单位工程 unit engineering

具备独立施工条件并能形成独立使用功能的建筑物或构筑物。

2.0.4 工程资料 engineering data

建筑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形成的文字、图纸、图表、声像、电子文件等各种形式的信息记录，简称资料。

2.0.5 评价组织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依据本标准进行工程评价的单位或团体。

2.0.6 评价指标 evaluating indicator

表征评价对象各方面特性的指标，包括实体质量、工程资料、过程管理、设计水平、绿色建造、科技进步、综合效益等六类评价指标。

2.0.7 标准分值 full score

为各评价指标设定的代表权重的分值。

2.0.8 机电系统调适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system commissioning

通过对机电系统的全过程检查、测试、调整、验证、优化等工作，使建筑机电系统性能、功能达到设计要求和使用要求，保证全工况高效运行、满足舒适要求的程序和方法。

住房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浏览专用

3 基本规定

3.1 评价基础

3.1.1 建筑工程创优应实施目标管理，健全质量管理体系，落实质量责任，注重工程质量策划，贯彻过程控制原则，通过提高设计水平，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工法和绿色建造等方式提高项目综合建设水平，创建高质量建筑工程。

3.1.2 参加评价的建筑工程建设程序应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的规定，开工前应办理施工许可手续，竣工后应及时办理竣工验收。

3.1.3 参加评价的建筑工程质量应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 及相关专业规范标准的规定并验收合格。

3.1.4 参加评价的建筑工程应具有完整的工程资料、相关文件、证明材料等。

3.1.5 工程质量评价应在满足勘察、设计文件和施工技术规范标准基础上进行，评价程序、内容、标准和方法等符合本标准规定。

3.2 评价体系

3.2.1 建筑工程质量评价采取评分方式，总分设定为 1000 分。

3.2.2 建筑工程质量评价体系设基本指标和加分项指标两类指标。

3.2.3 基本指标标准分值为 850 分，加分项指标标准分值为 150 分。

3.2.4 基本指标包括实体质量、工程资料两项，加分项指标包括科技进步、绿色建造、过程管理、设计水平、综合效益等五项指标。

3.2.5 评价指标标准分值应符合表 3.2.5 的规定。

表 3.2.5 评价体系表

序号	评价指标		标准分值
1	基本指标 850 分	实体质量	700
2		工程资料	150
3	加分项指标 150 分	科技进步	60
4		绿色建筑	30
5		过程管理	30
6		设计水平	20
7		综合效益	10

3.2.6 实体质量评价指标所包含的评价项目标准分值应符合表 3.2.6 的规定。

表 3.2.6 实体质量评价项目表

序号	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1	建筑与结构工程（460 分）	地基基础与主体结构
2		屋面工程
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4	安装工程（240 分）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
5		通风与空调工程
6		建筑电气工程
7		智能建筑工程
8		电梯工程

注：当评价项目存在多种形式时应分别对不同形式进行评价，其标准分值按其建筑面积或合同价比例分配分值。

3.2.7 工程资料评价指标所包含的评价项目标准分值应符合表 3.2.7 的规定。

表 3.2.7 工程资料评价项目表

序号	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1	建筑与结构工程资料 70 分	地基基础与主体结构工程资料	40
2		装饰装修（含屋面）工程资料	30
3	安装工程资料 60 分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资料	15
4		通风与空调工程资料	15
5		建筑电气及智能建筑工程资料	20
6		电梯工程资料	10
7	建筑节能工程资料 20 分		20

注：当评价项目存在多种形式时应分别对不同形式进行评价，其标准分值按其建筑面积或合同价比例分配分值。

3.2.8 基本指标评价得分达到 722.5 分（得分率 85%）及以上且总分达到 800 分（得分率 80%）及以上的建筑工程应评为优良工程。

3.3 评价方法

3.3.1 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应符合下列规定：

建筑工程质量评价体系的标准分值应符合本标准 3.2 节的规定。

3.3.2 基本指标评价应符合下列规定：

1 若不涉及基本指标中某些评价项目，评分过程中应保持所涉及的评价项目标准分值不变，汇总表中按合计得分率计算。

2 基本指标评价记录表包含“评价内容”“评价标准”“应得分”“实得分”等内容。应逐项检查，若不涉及某些小项，则该小项不计应得分，评价得分按得分率计算。

3 评价方法：现场查看及资料核查确认。

现场查看：采用目测检查、尺量或相关检测工具。

检查数量：基础施工阶段不少于 1 次，主体施工阶段不少于 2 次且每五层不少于 1 次，屋面施工阶段不少于 1 次，装修阶段不少于 2 次。

资料核查：采用随机抽查相关资料的方法。

抽查数量：质量记录每项抽查不少于 3 份，少于 3 份的全数检查，检验批验收记录抽查不少于 5 个，少于 5 个检验批的全数检查。

3.3.3 加分项指标评价方法：核查相关资料和证书。

住房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承诺书

4 实体质量评价

4.0.1 实体质量评价应符合表 4.0.1~表 4.0.13 的规定。

4.0.2 实体质量评价应遵守过程管理的原则，在工程实施的相应阶段及时进行评价。

表 4.0.1 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钢筋混凝土结构）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地基基础	1	地基不均匀沉降	1.沉降满足设计或标准要求、无裂缝取满分；2.否则取0分	15		
	2	地下室渗漏	1.符合设计、标准要求取满分；2.不符合设计、标准要求取0分	10		
	3	室外台阶、踏步及散水沉降裂缝	1.连接顺畅、无沉降或裂缝，满足设计或标准要求取满分；2.出现沉降或裂缝每处扣0.5分	10		
	4	主体结构与裙房、车道等附属工程的连接	1.连接顺畅、无沉降或裂缝，满足设计或标准要求取满分；2.出现沉降或裂缝每处扣0.5分	10		
(二) 主体结构	1	蜂窝、涨模、夹渣、烂根露筋、孔洞等质量通病	1.无缺陷取满分；2.轻微缺陷的每处扣0.5分；3.有严重缺陷的取0分	10		
	2	楼板、墙体等结构构件裂缝	1.无裂缝现象取满分；2.出现宽度0.2mm以上裂缝取0分；3.设计不允许有裂缝的结构构件出现裂缝取0分；4.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0		
	3	变形缝的设置及构造；后浇带及施工缝构造；吊顶内防火封堵	1.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取满分；2.构造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1分	10		
	4	砌体与其他结构连接处裂缝；混凝土预制构件节点安装	1.满足设计或规范要求，连接顺畅无裂缝应取满分；2.出现缺陷每处扣0.5分	10		
(三) 实测 实量	1	地基标高及基槽尺寸偏差、桩位偏差、防水卷材、塑料板搭接宽度偏差	1.允许偏差项目9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规范规定值取100%的分值；2.允许偏差项目8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规范规定值，但不足90%的取70%的分值；3.允许偏差项目实测点数达到规范规定值数量不足80%取0分	5		
	2	混凝土外观尺寸偏差	1.允许偏差项目9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规范规定值，但不足90%的取70%的分值；3.允许偏差项目实测点数达到规范规定值数量不足80%取0分	5		
	3	填充墙体外观质量、构造柱、水平系梁、轴线位移、门、窗洞口尺寸	1.允许偏差项目9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规范规定值，但不足90%的取70%的分值；3.允许偏差项目实测点数达到规范规定值数量不足80%取0分	5		
	4	构件安装轴线、标高偏差	1.允许偏差项目9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规范规定值，但不足90%的取70%的分值；3.允许偏差项目实测点数达到规范规定值数量不足80%取0分	5		
合计						
钢筋混凝土结构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实体质量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24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4.0.2 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钢结构）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地基基础	1	地基不均匀沉降	1.沉降满足设计或标准要求、无裂缝取满分；2.否则取0分	15		
	2	地下室渗漏	1.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取满分；2.不符合设计、标准要求取0分	10		
	3	室外台阶踏步及散水沉降裂缝	1.连接顺畅、无沉降或裂缝，满足设计或规范要求取满分；2.出现沉降或裂缝每处扣0.5分	10		
	4	主体结构与裙房、车道等附属工程的连接				
(二) 主体结构	1	支座设置、安装、与钢构件连接质量	1.符合《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要求取满分；2.不符合标准要求每处扣0.5分	10		
	2	焊缝、焊钉接头、螺栓球焊接等焊接质量控制		10		
	3	永久普通紧固件安装质量	1.外露丝扣全部不少于2扣取满分；2.外露丝扣少于2扣每处扣0.5分	10		
	4	高强螺栓外露丝扣及尾部梅花头	1.全部外露为2扣~3扣或外露1扣或4扣的数量未超过5%；尾部梅花头全部拧掉取满分；2.不符合标准要求每处扣1分	10		
	5	钢结构与其他建筑部件连接质量及变形控制	钢构件与其他建筑部件连接处变形（含使用期温度等变形）出现裂缝、致二次结构变形出现裂缝每处扣2分	10		
	6	耗能构件、屈曲约束构件、金属阻尼部件等安装质量	耗能构件、屈曲约束构件、金属阻尼部件等安装变形，不符合标准要求每处扣1分	10		
	7	钢结构防腐、防火、各类涂层质量及保护	1.符合《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要求取满分；2.不符合标准要求每处扣0.5分	5		
(三) 实测实量	1	钢构件安装轴线、标高偏差		5		
	2	各类涂层厚度	1.允许偏差项目9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标准规定值的取100%分值；2.检查项目8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规范规定值，但不足90%的取70%分值	5		
	3	钢结构整体变形、网（桁）架屋盖支座、锚栓挠度变形		10		
合计						
钢结构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实体质量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24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4.0.3 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砌体结构）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地基基础	1	地基不均匀沉降	1.沉降满足设计或标准要求、无裂缝取满分; 2.否则取0分	15		
	2	地下室渗漏	1.符合设计、标准要求取满分; 2.不符合设计、标准要求取0分	10		
	3	室外台阶踏步及散水沉降裂缝	1.连接顺畅、无沉陷或裂缝, 满足设计或标准要求取满分; 2.出现沉陷或裂缝每处扣0.5分	10		
	4	主体结构与裙房、车道等附属工程的连接				
(二) 主体结构	1	砌体通缝、瞎缝、透亮缝; 混凝土构件蜂窝、涨模、夹渣、烂根露筋、孔洞等质量通病	1.无缺陷取满分; 2.轻微缺陷每处扣0.5分; 3.严重缺陷取0分	10		
	2	墙体裂缝	1.无裂缝取满分; 2.有裂缝取0分	10		
	3	马牙槎留设、砌体临时间断处施工、脚手架留设、脚手架补砌、墙体开凿等	1.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取满分; 2.位置错误, 构造不符合规范要求的每处扣1分	10		
	4	砌体与其他结构连接处裂缝; 混凝土预制构件节点安装	1.满足设计或标准要求, 连接顺畅无裂缝取满分; 2.出现缺陷每处扣0.5分	10		
	5	楼板裂缝	1.无裂缝取满分; 2.裂缝长度在300mm~800mm内且数量为1~5处取70%分值; 3.裂缝长度大于800mm且数量为6处及以上取0分; 4.设计不允许有裂缝的结构构件出现裂缝取50%分值	10		
(三) 实测 实量	1	轴线位移	1.允许偏差项目9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标准规定值的取100% 分值; 2.检查项目8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标准规定值, 但不足90% 的取70% 分值	10		
	2	平整度、垂直度、水平灰缝饱满度		5		
	3	门窗洞口宽度		5		
合计						
砌体结构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实体质量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24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 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 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 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 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 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4.0.4 屋面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基本要求	1	屋面排水组织、防水构造、防水效果, 保护层效果	1.屋面排水组织明晰有序, 无渗漏、倒坡、积水 and 起鼓现象, 构造处理符合标准及设计规定取满分; 2.有裂缝、渗水隐患扣5分; 3.构造不合理每处扣1分; 4.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30		
	2	变形缝、女儿墙压顶、栏板处理, 雨水口、天沟、天窗防排水等构造措施及效果				
	3	金属、挂瓦等屋面安装, 瓦屋面构造排布				
	4	屋面及各种突出屋面结构策划及排布情况	1.构造合理、排布整齐、做工精细取满分; 2.构造不合理每处扣1分; 3.美观性缺陷酌情扣分	10		
	5	不上人屋面爬梯、栏杆等安全措施, 上人屋面检查口防雨设施	1.设施安装到位, 牢固可靠取满分; 2.未安装或安装不牢靠得0分	5		
(二) 细部做法	3	细部构造(雨水口、排气孔、滴水线、雨罩、泛水、过桥、上人孔、台阶等)	1.构造合理, 做工精细, 排布整齐美观得满分; 2.构造不合理每处扣1分; 3.整齐美观性缺陷酌情扣分	10		
	4	金属板材屋面接头、连接和固定等细部做法, 屋面瓦排布				
(三) 实测实量	1	防水层厚度	1.允许偏差项目 9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标准规定值的取100% 分值; 2.检查项目 80%及以上测点实测值达到标准规定值, 但不足90% 的取70% 分值; 3.出现主控项目不符合规范要求的取0分	10		
	2	防水层搭接长度				
	3	分格缝间距、分格缝宽度		5		
	4	水落口周围直径500mm范围内坡度		10		
	5	屋面出入口的泛水高度		10		
	6	女儿墙防水层立面泛水高度				
合计						
屋面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4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 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 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 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 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 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4.0.5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一）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室外装饰装修	1	外墙面安装或粘贴,脱落、空鼓、变形、渗漏、开裂控制	1.饰面材料安装或粘贴牢固,无脱落,无明显错台,无明显缺陷,性能满足设计及标准规定取满分; 2.外墙面有裂缝、有渗水隐患扣5分; 3.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10		
	2	幕墙与主体结构连接等安装质量,幕墙层间防火封修等防火构造,幕墙金属结构件的表面绝缘措施、防雷构造	1.饰面材料安装或粘贴牢固,无脱落,无明显错台,无明显缺陷,性能满足设计及标准规定取满分; 2.外墙面有裂缝、有渗水隐患扣5分; 3.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10		
	3	外墙面排布、平整度与垂直度、阴阳角方正、色差、整体观感	1.大面平整,大角挺拔、阴阳角方正顺直,线条清晰、排布合理,缝隙均匀,表面色泽均匀,无明显色差,光洁无污染取满分; 2.外墙排布严重不合理、色差严重、观感差等每项扣5分	10		
	4	雨棚、建筑物入口部位构造,沉降观测点、接地测试点的设置美观实用性	1.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2.美观实用性欠缺每处扣1分	10		
	5	细部处理(分格缝、变形缝、滴水、胶缝、嵌缝、不同材料的分色等)	1.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2.美观实用性欠缺每处扣1分	10		
(二) 室内整体观感	1	墙砖、吊顶和地砖对缝、分隔缝、变形缝设置、高差、装饰面色差、缝宽、平整度、直线度、镶边、踢脚线出墙厚度	1.内墙面、吊顶(天棚)、地面变形缝构造不合理、影响变形的每处扣2分; 2.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3.美观性缺陷每处扣1分	20		
	2	各部位各类饰面构造做法质量控制,不同材料界面处理	1.涉及安全的项目,违反强条得0分; 2.违反一般性条文要求每处扣1分; 3.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4.美观性缺陷每处扣1分	10		
(三) 内墙面	1	内墙面平整度、阴阳角方正、顺直、涂料墙面色泽一致性	1.涉及安全的项目,违反强条得0分; 2.违反一般性条文要求每处扣1分; 3.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4.美观性缺陷每处扣1分	10		
	2	块料饰面的排布、条砖的留设、挂(贴)牢固性;缝宽控制、嵌缝质量	1.涉及安全的项目,违反强条得0分; 2.违反一般性条文要求每处扣1分; 3.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4.美观性缺陷每处扣1分	10		
	3	木饰面、壁纸等墙面做法构造措施,质量控制	1.涉及安全的项目,违反强条得0分; 2.违反一般性条文要求每处扣1分; 3.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4.美观性缺陷每处扣1分	10		
(四) 天棚	1	板块吊顶排布、末端设施排布、墙顶阴角处理、变形、整体面层吊顶裂缝控制;吊顶内洞口封堵,吊筋、龙骨构造	1.涉及安全的项目,违反强条得0分; 2.违反一般性条文要求每处扣1分; 3.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4.美观性缺陷每处扣1分	15		
	2	涂饰顶棚色泽、起皮控制	1.涉及安全的项目,违反强条得0分; 2.违反一般性条文要求每处扣1分; 3.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4.美观性缺陷每处扣1分	5		
			小计			

表 4.0.6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二）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五) 地面	1	整体地面平整度, 空鼓、开裂控制	1.石材地面同一部位二次打磨、泛碱现象超过30%面积扣5分, 低于30%面积的按差值比例扣分2.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3.美观性缺陷酌情扣分	10		
	2	块料地面排布、分隔缝设置、高差、色差、缝宽、直线度、镶边、踢脚线等质量状况		10		
	3	竹、木地板、地毯等地面图案、颜色、接头位置、缝隙控制, 石材地面打磨、泛碱、色差控制, 不同材料交接处处理		20		
(六) 楼梯间	1	楼梯净宽、净高; 踏步高度、宽度、防滑、滴水、挡水、踢脚	1.涉及安全的项目, 违反强条得0分; 2.违反一般性条文要求每处扣2分; 3.质量通病性质的缺陷问题每处扣1分; 4.美观性缺陷每处扣1分	10		
	2	楼梯栏杆高度、间距、牢固性, 玻璃栏杆的构造及安全措施				
(七) 门窗	1	门窗的位置、开启方向、严密性、五金安装、牢固性, 与周围界面的细部处理		10		
	2	外门窗开启角度、泄水孔及限位安全措施、窗台坡度、坡向、高度; 内门窗下缝; 防火门开启方向及顺序; 涉水房间门下防潮处理		10		
(八) 细部	1	墙面与地面交界处、变形缝处、卷帘门等不同颜色、不同材料、不同专业的分界、分格、分色处理		20		
	2	管道穿墙、穿楼板处、设备末端、线盒、插座、开关、灯具、卫生器具、地漏、检查口等布置的协调性				
(九) 涉水房间	1	相邻地面高差控制、排水坡度、防水、通风、防滑效果		10		
	2	末端设施与装饰面层的协调性; 洗手盆、地漏、支架等处细部处理				
(十) 井道、设备用房	1	墙、顶、地面、设备基础及管根处理精细程度及防火封堵		10		
	2	检修门门槛及室内地坪标高控制				
(十一) 无障碍设施		出入口、无障碍停车位、无障碍电梯、无障碍卫生间等设置构造		10		
合计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18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 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 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 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 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 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4.0.7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设备及连接管道	1	设备布置、基础设置、减隔震、水平限位; 安装固定及运行; 设备、管道有组织排水	1.运行不平稳、噪音偏大每处扣2分; 2.排列不整齐、减震措施不完善每处扣1分	15		
	2	设备配管设置; 阀门、阀件、仪表安装及排布; 仪器仪表的量程及精度等级	1.设置不合理、不符合设计要求每处扣2分; 2.排布不整齐、安装位置不便于操作和观察, 每处扣1分	10		
(二) 管道及支吊架	1	管道排布、间距、垂直度、坡度, 安装牢固性, 接口严密性, 防火封堵、管件设置	1.整体刚度欠缺、跑冒滴漏每处扣5分; 2.排布不整齐、间距不匀等每处扣1分	20		
	2	支吊架制作、安装, 防晃、滑动、固定、承重及综合支架	1.设置缺少每处扣2分; 2.结构不合理每处扣1分	5		
	3	检查口、清扫口、地漏及水封, 套管安装, 出屋面通风管高度及根部处理, 管道跨越变形缝的补偿、阻火圈、伸缩节等	1.设置不合理、不满足要求、无相关措施每处扣2分; 2.套管不居中, 每处扣1分	5		
(三) 消防设施消防组件	1	消火栓箱安装及箱内器件配备; 室外消火栓及水泵接合器安装, 使用专用井盖	1.安装不合理, 每处扣5分; 2.栓口高度不规范、箱内配件不全, 每处扣1分	10		
	2	消防水炮、气体灭火系统安装; 喷头安装、排布, 末端试水装置安装	1.设置不合理、无排水措施, 每处扣1分; 2.排布不整齐、与吊顶贴合不紧密或缺少装饰圈, 每处扣1分	10		
	3	消防报警阀组、警铃、水流指示器安装				
(四) 卫生器具供暖设施	1	卫生器具安装、排布、部件连接的严密性		10		
	2	供暖入口装置, 集、分水器设置及安装; 分户计量表、散热器安装	1.安装不牢固, 每处扣5分; 2.跑冒滴漏, 每处扣3分	10		
(五) 防腐保温标识	1	设备、管道、支吊架防腐、面漆; 设备、管道保温、绝热	漏保温、保温不严密、表面平整、接缝不顺直、未标识或标识不正确、不完整等, 每处扣1分	5		
	2	设备、管道的标识				
合计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6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 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 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 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 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 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4.0.8 通风与空调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设备及 连接管 道	1	空调机组、冷热源等设备的布置、安装固定及运行；设备基础设置、减振隔振、水平限位；设备、管道有组织排水	1.运行不平稳、噪音偏大，每处扣5分；2.排列不整齐、减震措施不完善每处扣2分	20		
	2	设备配管（包括风管、软连接等）；各种阀门、阀件安装及排布，仪器仪表的量程及精度等级	1.设置不合理、不符合设计要求每处扣2分；2.排布不整齐、安装位置不便于操作和观察，每处扣1分	10		
(二) 风管空 调水管 道及支 吊架	1	风管及部件制作、安装；空调水管道排布、间距、垂直度、坡度，安装的整体牢固性；风管及空调水管道接口的严密性	1.整体刚度欠缺、跑冒滴漏每处扣3分；2.排布不整齐、间距不均等每处扣1分	15		
	2	套管设置及防火封堵；跨越变形缝的补偿	1.设置缺少每处扣2分；2.结构不合理每处扣1分	15		
	3	支吊架制作、安装，防晃、滑动、固定、承重及综合支架设置				
(三) 风口阀 件及配 件	1	送、回风口安装、排布	1.安装不牢固、无相关措施、不满足要求每处扣2分；2.设置不合理、排布不整齐、每处扣1分	15		
	2	风管加固、导流片设置				
	3	风阀、静压箱、过滤器、消声器等安装				
(四) 送排风 及防排 烟设施	1	送排风、防排烟设备安装		15		
	2	送排风、防排烟风管连接及固定				
	3	防火阀设置、安装；送（排）风口、防排烟口布置安装				
(五) 防腐绝 热标识	1	设备、风管、管道、支吊架防腐、面漆；设备、风管、管道的保温、绝热	漏保温、保温不严密、表面平整、接缝不顺直、未标识或标识不正确、不完整等，每处扣1分	10		
	2	设备、风管、管道标识				
合计						
通风与空调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6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不涉及的小项容不计入应得分值；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4.0.9 建筑电气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一）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变配电设备	1	变压器、高低压配电箱、配电箱安装位置（标高）、垂直度、盘面的平整度、操作便利等	1.安装不牢固、运行不平稳，或缺少灭火设施，每一处扣5分；2.机房内通风措施不完善，控制柜（箱）、机柜排列不整齐、盘面不平整、接地不规范，每处扣1分	15		
	2	柴油发电机组安装、固定，储油间的防爆、排风等设施，以及机组、油箱、金属油管的接地				
	3	变配电室检修接地点、型钢基础接地、等电位箱				
	4	盘、箱、柜配线的相序、线色、压接，进出线孔洞的封堵、护口等	1.缺少标识、系统图，每处扣2分；2.线缆排布不整齐、绑扎不规范每处扣1分；3.配线的线色、压接不规范、铜质接线端子未搪锡等，每处扣1分	10		
	5	箱柜内线缆排布、绑扎、标识、系统图等；				
(二) 梯架 托盘 槽盒 母线槽	1	梯架、托盘、槽盒、母线槽安装、连接、水平度、垂直度以及标识、专用附件的使用等	1.梯架、托盘、槽盒跨越防火区域无措施、跨越变形缝无补偿，每处扣2分；2.梯架、托盘、槽盒、明配管缺少接地跨接，每处扣2分；3.支吊架安装不牢固、间距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分	20		
	2	伸缩补偿装置，穿越结构墙板的防火封堵				
	3	金属梯架、托盘、槽盒、母线槽的支吊架、防晃支架的安装位置、间距、牢固性，以及接地和跨接接地				
(三) 电缆 导线 导管	1	电缆、导线、导管的敷设、固定、标识	1.线缆敷设不顺直，回路编号、标识不齐全，接线盒内导线接头不规范，每处扣2分；2.明配管敷设不规范、金属软管超长、绞宁、不顺直等每处扣1分	20		
	2	电缆头制作、安装，铜接线端子的搪锡				
	3	槽盒内线缆的排列、绑扎、挂牌，以及填充率				
	4	明配管、金属软管的敷设及接地				
	5	电源管管口的封堵、重复接地				
	6	电缆沟内电缆的敷设、固定、支架及接地				
			小计			

表 4.0.10 建筑电气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二）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四) 灯具 开关 插座	1	普通灯具安装、排列，与装饰吊顶的协调性	1.灯具、开关、插座等相序错误、缺少接地或接地串联连接，每处扣2分； 2.接线盒内导线接头不规范，每处扣1分，灯具、开关、电扇、防火封堵等做法不规范每处扣1分； 3.美观协调性欠缺每处扣1分	20		
	2	专用灯具(疏散指示、安全出口、无影灯、水底灯等)、户外灯具(泛光灯、庭院灯、草坪灯等)、风扇、吊扇的安装，以及金属外壳的接地				
	3	开关安装、控制，以及同一场所标高、通断位置				
	4	插座的接线、相序，接地的无串联连接				
	5	木质、软包墙面开关、插座的防火封堵				
(五) 防雷 接地 等电 位	1	接闪器(避雷网、避雷针)安装、固定、支架间距，引下线、接地测试点设置及接地标识	1.接闪带敷设不平整、支架间距不均匀、搭接不规范、引下线无标识或标识不齐全等，每处扣1分； 2.外露可导电、外部可导电部分接地不正确、接地不可靠等，每处扣1分	15		
	2	屋面外露金属构件、幕墙金属龙骨、金属外门窗、金属外栏杆的接地				
	3	垂直、水平敷设的接地干线固定、搭接、色标				
	4	各种电动设备的金属外壳接地，防爆间等特殊场所管线的接地				
	5	等电位联接接地				
合计						
建筑电气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6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4.0.11 智能建筑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智能化设备	1	机柜、机架的安装、布局、垂直度、平整度	1.机房内通风措施不完善,控制柜(箱)、机柜排列不整齐、盘面不平整、接地不规范,每处扣2分;2.箱柜内缺少标识、系统图、配线的线色、压接不规范、铜质接线端子未搪锡等,每处扣1分	30		
	2	机柜内设备安装、接线,线缆布放、固定等				
	3	信号反锁、系统灵敏度、安全及运行				
(二) 梯架托盘槽盒	1	梯架、托盘、槽盒安装、连接、水平度、垂直度、标识、专用附配件、金属外壳接地	1.梯架、托盘、槽盒跨越防火区域无措施、跨越变形缝无补偿,每处扣2分;2.梯架、托盘、槽盒、明配管缺少接地跨接,每处扣1分;3.支吊架安装不牢固、间距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分	20		
	2	伸缩补偿装置,穿越结构墙板的防火封堵				
	3	支吊架、防晃支架的安装、间距以及牢固性				
(三) 导管安装及线缆敷	1	线缆敷设、编号、固定、标识	1.线缆敷设不顺直,回路编号、标识不齐全,接线盒内导线接头不规范,每处扣1分;2.明配管敷设不规范、金属软管超长、绞拧、不顺直等每处扣1分	20		
	2	明配管、塑料软管、金属软管敷设及接地				
	3	槽盒内线缆的排列、绑扎、标识,以及填充率等				
(四) 末端设备安装	1	探测器、摄像头、信息插座、控制模块、控制按钮等的安装、排列,与装饰装修的协调性	1.安装不牢固、运行不平稳,或缺少设施,每处扣5分;2.美观协调性欠缺每处扣1分	20		
	2	仪器仪表的排布、安装、接线				
(五) 接地及防静电接地	1	中控室(消防控制室、安防控制室等)等电位联接	做法不规范,每处扣1分	10		
	2	防静电地板的接地				
	3	接地干线敷设、标识				
合计						
智能建筑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4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4.0.12 电梯工程实体质量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电梯 安装	1	机房专用工具、通风设施的配置	1.产品强制认证证书、测试仪表校验合格、有效,机房内通风措施完善,控制柜(箱)、机柜排列整齐、盘面平整、接地规范,取满分; 2.不符合规范的每处扣2分; 3.箱柜内缺少标识、系统图、配线的线色、压接不规范、铜质接线端子未搪锡等,每处扣1分	10		
	2	控制柜安装、接线、接地;金属槽盒敷设及接地		10		
	3	电梯门、层门、轿厢门、地坎之间的间距		10		
	4	轿厢内照明、通风、使用标识		10		
	5	残疾人电梯轿厢内无障碍设施(扶手及盲文)		10		
(二) 电梯 运行	1	曳引机、液压机、自动扶梯运行平稳度	1.安装平整、牢固,运行平稳,其正上方无灯具或其他需维护的设备,噪声强度符合规定的取满分;2.有不符合项每项扣5分	20		
	2	电梯的运行、平层、显示、呼叫、信号反馈		20		
合计						
电梯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2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4.0.13 实体质量得分汇总表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得分	标准分值	备注
1	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		240	
2	屋面工程		40	
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180	
4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		60	
5	通风与空调工程		60	
6	建筑电气工程		60	
7	智能建筑工程		40	
8	电梯工程		20	
	合计			
实体质量评价得分=评价得分合计值/标准分值合计值×700=				
汇总人员签字:		汇总日期:		
注: 不涉及的评价项目用“/”划去, 不予合计。				

5 工程资料评价

5.0.1 工程资料评价应符合表 5.0.1~表 5.0.10 的规定。

5.0.2 工程资料评价应遵守过程管理的原则，在工程实施的相应阶段及时进行评估。

表 5.0.1 地基基础与主体结构工程资料评价记录表（一）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原材 料、构 配件出 厂合格 证书和 进场复 验报告	1	钢筋混凝土结构：钢筋原材、预拌混凝土、外加剂、掺合料、预应力锚具、夹具、连接器、灌浆料、叠合板等预制构件等	1.所有批次文件齐全且复检结果符合要求得满分；2.缺少主要材料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或复检结果不合格得0分；3.存在缺陷、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等，每一项扣1分	20		
	2	钢结构：钢板、型材和管材、铸钢件、连接件、拉索、拉杆、锚具、焊接材料、高强度螺栓连接副、防腐防火涂料、耗能构件、屈服约束构件等		10		
	3	砌体结构：钢筋原材、砖、砌块、成品砂浆、预拌混凝土等		10		
(二) 施工 试验	1	地基：素土、灰土地基、砂和砂石地基压实度及承载力检验；回填土密实度检测	1.报告齐全且所有批次检测指标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取满分；2.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的取70%标准分；3.检验结果不符合要求为0分；4.缺少试验报告每少一项扣2分，存在缺陷、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等，每一项扣1分	20		
	2	钢筋混凝土结构：钢筋焊接、机械连接接头工艺检验；钢筋焊接、机械连接接头检验；植筋抗拔承载力		10		
	3	钢筋混凝土结构：混凝土标养试块强度；混凝土同条件试块强度；砌筑砂浆试块强度；灌浆料试块强度；混凝土中氯离子和碱总含量检验；预应力结构相关检测记录		20		
	4	钢结构：焊接工艺评定(覆盖率100%)、焊缝检测记录，摩擦面抗滑移系数、高强螺栓连接副相关检测报告		20		
	5	砌体结构：砌筑砂浆试块强度		10		
			小计			

表 5.0.2 地基基础与主体结构工程资料评价记录表（二）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三) 施工记录	1	图纸会审、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10		
	2	地基处理记录、地基检测记录、验槽记录	1.记录齐全且所有批次均符合规范要求取满分；2.不符合要求取0分；3.缺少记录每少一项扣2分，存在缺陷、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等，每项扣1分	10		
	3	测量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混凝土施工记录、主体结构全高垂直度检查记录		10		
	4	焊缝检测记录	一级焊缝检测比例100%；二级焊缝检测比例不小于20%，抽检数量满足要求，且与设计、标准允许值相比较符合要求取满分，不符合取0分	10		
	5	网架（网壳）结构挠度检查记录		10		
	6	金属屋面系统抗风揭性能试验报告	与设计、标准允许值相比较符合要求取满分，不符合取0分	10		
(四) 安全功能检测-地基	1	单桩承载力、地基承载力	检测指标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取满分；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的取70%分值；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15		
	2	桩身完整性	一次检测结果为95%及其以上达到Ⅰ类桩，其余达到Ⅱ类桩时取满分；一次检测结果为85%及其以上，但不足95%达到Ⅰ类桩，其余达到Ⅱ类桩时应取应得70%分值；不符合上述情况取0分	15		
	3	沉降观测记录，最后100天沉降速率	1.施工期间按设计要求设置沉降观测点，记录完整，观测频率、观测点沉降值符合设计要求的取满分；2.未设置观测点、观测频率或沉降值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15		
(五) 安全功能检测（钢筋混凝土结构、砌体结构）	1	混凝土、防水混凝土、砂浆检测报告及统计评定；结构实体同条件试件强度检测记录	1.强度符合设计要求取满分；2.当未取得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或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不符合要求时，采用回弹-取芯法进行检验，检验符合要求时取70%分值；3.强度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15		
	2	钢筋保护层厚度检验	1.一次检测合格率达到95%及以上时取满分；2.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95%但不小于90%时，取70%分值；3.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90%或不合格点的最大偏差大于允许偏差的1.5倍时取0分	10		
			小计			

表 5.0.3 地基基础与主体结构工程资料评价记录表（三）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六) 安全功能检测 (钢结构)	1	焊缝内部质量检测	1.焊缝无损检测一次合格率≥98%时取满分；2.一次合格率大于95%，低于98%的取70%分值；3.一次合格率<95%时取0分	15		
	2	高强度螺栓连接副紧固质量	1.一次合格时取满分；2.经扩大检查合格或重新施拧时取70%分值	10		
	3	钢结构涂装质量	1.一次检测合格率达到95%及以上时取满分；2.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95%但不小于90%时，取70%分值；3.一次检测合格率小于90%或不合格点的最大偏差大于允许偏差的1.5倍时取0分	10		
	4	钢网架、网壳结构挠度测试	钢网架、网壳结构24m及以下下弦中央一点，24m以上下弦中央一点及各向下弦跨度四等分挠度值符合设计、规范允许值取满分，不符合取0分	10		
	5	金属屋面系统抗风揭性能等相关试验	符合设计、标准要求时取满分，不符合取0分	10		
(七) 质量验收资料	1	检验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记录齐全且验收合格，建设单位（监理）同意验收意见明确取满分；2.缺少资料每项扣2分；3.记录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每一项扣1分	10		
	2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3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八) 管理资料	1	施工日志；施工组织设计；创优策划；专项施工方案；技术交底记录；监理通知单；不合格记录；工程总包和专业分包合同文件；竣工图	1.资料齐全、有效，目录清晰，组卷合理，图纸齐全，编制规范，变更标注齐全、字迹清晰，变更依据、日期等要素齐全，审核手续完备取满分；2缺少资料每项扣2分；3.质量记录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每一分项扣1分	10		
合计						
地基基础与主体结构工程资料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4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5.0.4 建筑装饰装修（含屋面）工程资料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原材料、构配件出厂合格证书和进场复验报告	1	砂石、地面砖、防水材料、涂料等原材料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及复试报告	1.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齐全且所有批次产品进场复检结果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得满分；2.缺少主要材料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得0分；3.产品进场复检结果不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取0分；4.存在缺陷、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等，每一项扣1分	50		
	2	有环境要求的材料性能检测报告（石材及瓷质砖放射性，天然、人造木材、木地板等甲醛释放量）；室内装饰用石材有害物质含量检测报告；室内装修材料防火性能检测报告；安全玻璃材质证明及性能检测报告				
	3	幕墙：结构胶邵氏硬度、标准条件拉伸粘接强度、相容性、剥离粘接性；石材用密封胶的耐污染性检验，石材、陶板、石材蜂窝板等幕墙材料的抗弯强度检验和严寒、寒冷地区的抗冻性检验；铝塑复合板剥离强度检测；铝材、钢材主受力杆件的抗拉强度试验				
(二) 施工试验及施工记录	1	面砖、幕墙后置埋件的现场拉拔试验	1.报告齐全且所有批次检验结果均符合规范要求取满分；2.检验结果不符合要求为0分。3.缺少报告每项扣2分；4.存在缺陷、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等，每一项扣1分	20		
	2	幕墙设计计算书，深化设计认可文件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屋面、有防水要求房间的防水性能试验、幕墙淋水试验				
(三) 安全功能检测	1	设计有要求的幕墙性能（保温、隔声、防撞击等）检测	1.检测指标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取满分；2.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的取标准分70%；3.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20		
	2	幕墙性能（气密、水密、抗风压、层间变形性能）检测、外窗性能检测				
	3	室内环境检测				
(四) 质量验收管理资料	1	检验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资料齐全、有效，目录清晰，组卷合理，图纸齐全，编制规范，要素齐全，审核手续完备取满分；2.缺少资料每项扣2分；3.记录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每项扣1分	10		
	2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3	资料组卷情况；会审记录、施工日志；施工组织设计；创优策划；防水、幕墙等专项施工方案；技术交底记录；监理通知单；不合格记录；工程总包和专业分包合同文件；竣工图				
合计						
装饰装修（含屋面）工程资料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3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5.0.5 给排水资料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材料设备	1	主要设备、材料的合格证明文件;规范规定的设备、材料复试报告	1.文件齐全且所有批次复检结果符合要求得满分; 2.缺少主要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得0分;3进场复检结果不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得0分	20		
	2	进口设备的商检合格证明文件				
(二) 施工试验及施工记录	1	闭式喷头、阀门、散热器等安装前强度及严密性试验; 承压管道、设备的强度及严密性试验; 非承压管道、设备的闭水试验; 卫生器具满水、通水试验	1.记录齐全且所有批次结果均符合规范要求取满分; 2.检验结果不符合要求为0分。3.缺少记录少一项扣2分, 存在缺陷, 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等, 每一项扣1分	30		
	2	隐蔽验收记录; 生活给水管道冲洗消毒、排水管道通水通球、伸缩器拉伸记录; 消防栓试射; 设备单机试运行, 消防、给水、采暖系统试运行记录等				
(三) 安全功能检测	1	生活饮用水水质检测, 游泳池水质检测, 中水水质检测; 洁净区域洁净度检测	检测指标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取满分; 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的取70%; 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30		
	2	安全阀整定、减压阀调整记录				
	3	锅炉、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报告				
(四) 验收资料	1	检验批、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记录齐全且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监理)同意验收意见明确取满分; 2.不符合要求取0分	10		
	2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五) 管理资料	1	资料三级目录及组卷情况; 施工日志; 施工方案; 创优策划; 技术交底记录; 监理通知单; 不合格记录; 工程总包和专业分包合同文件; 竣工图	1.资料齐全、有效, 图纸齐全, 编制规范, 要素齐全, 审核手续完备取满分; 2.缺少资料每项扣2分; 3.记录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 每一项扣1分	10		
合计						
给排水工程资料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15=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 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 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 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 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 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5.0.6 通风空调资料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材料设备	1	主要设备、材料的合格证明文件;规范规定的设备、材料复试报告	1.文件齐全且所有批次复检结果符合要求得满分10分; 2.缺少主要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得0分;	20		
	2	进口设备的商检合格证明文件	3进场复检结果不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得0分			
(二) 施工试验及施工记录	1	阀门、风机盘管等安装前强度及严密性试验;管道、风管、设备的强度及严密性试验;风管的漏光、漏风测试;冷凝水管通水试验	1.检测指标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取满分10分; 2.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的取标准分7分; 3.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30		
	2	隐蔽验收记录;伸缩器拉伸记录;通风系统风量、风压测试调整记录;温度、湿度、洁净度等参数测量记录;设备单机试运行,系统试运行记录等	1.记录齐全且所有批次结果均符合规范要求取满分10分; 2.检验结果不符合要求为0分。3.缺少记录少一项扣2分,存在缺陷、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等,每一项扣1分	20		
(三) 安全功能检测	1	安全阀整定、减压阀调整记录	检测指标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取满分10分;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的取7分;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30		
	2	锅炉、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报告				
	3	空调系统检测				
(四) 验收资料	1	检验批、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记录齐全且验收合格,建设单位(监理)同意验收意见明确取满分10分; 2.不符合要求为0分	10		
	2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五) 管理资料	1	资料三级目录及组卷情况;施工日志;施工方案;创优策划;技术交底记录;监理通知单;不合格记录;工程总包和专业分包合同文件;竣工图	1.资料齐全、有效,图纸齐全,编制规范,要素齐全,审核手续完备取满分; 2.缺少每项扣2分; 3.记录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每一项扣1分	10		
				合计		
通风空调工程资料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15=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5.0.7 建筑电气及智能建筑工程资料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材料及设备	1	电气主要设备、材料的合格证明文件; 电线、电缆等材料的复试报告	1.文件齐全且所有批次复检结果符合要求得满分10分; 2.缺少主要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得0分; 3进场复检结果不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得0分	20		
	2	进口设备的商检合格证明文件				
(二) 施工试验及施工记录	建筑电气	隐蔽验收记录; 绝缘电阻测试、防雷接地电阻测试、等电位联结导通性测试、疏散指示灯转换时间测试记录; 大型灯具承载测试、接闪器固定支架的拉力测试记录; 双电源互投试验、漏电开关 (RCD) 模拟试验、建筑物照明通电试验; 电气设备空载试运行、负荷试运行记录、柴油发电机运转记录、机电系统调适记录等	1.记录齐全且所有批次结果均符合规范要求取满分; 2.检验结果不符合要求为0分; 3缺少记录少一项扣2分, 存在缺陷、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等, 每一项扣1分	30		
	智能化	绝缘电阻、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试运行记录; 综合布线测试记录;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试运行记录等				
(三) 安全功能检测	1	消防审核意见书、消防系统检测报告、消防验收意见书; 安防系统检测报告	1.检测指标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取满分; 2.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的取70%分值; 3.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20		
	2	防雷接地检测报告				
(四) 验收资料	1	检验批、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记录齐全且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监理)同意验收意见明确取满分10分; 2.不符合要求为0分	10		
	2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五) 管理资料	1	资料三级目录及组卷情况; 施工日志; 施工方案; 机电系统调适方案; 创优策划; 技术交底记录; 监理通知单; 不合格记录; 工程总包和专业分包合同文件; 竣工图	1.资料齐全、有效, 图纸齐全, 编制规范, 要素齐全, 审核手续完备取满分; 2少一项扣2分; 3.质量记录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 每一项扣1分	10		
合计						
建筑电气及智能建筑工程资料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2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 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 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 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 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 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5.0.8 电梯工程资料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材料及设备	1	电气主要设备、材料的合格证明文件; 电线、电缆等材料的复试报告; 进口设备的商检合格证明文件	1.文件齐全且所有批次复检结果符合要求得满分; 2.缺少主要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得0分; 3进场复检结果不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得0分	30		
	2	电梯开箱检验、电梯及主要部件的出厂合格证、型式试验报告				
(二) 施工试验及施工记录	1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接地电阻测试记录等	1.记录齐全且所有批次结果均符合规范要求取满分; 2.检验结果不符合要求为0分。3少一项扣2分,存在缺陷、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等,每一项扣1分	25		
	2	电梯安装备案告知书、电梯生产厂给安装单位的委托书				
(三) 安全功能检测	1	防雷接地检测报告	1.检测指标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取满分; 2.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的取70%分值; 3.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25		
	2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电梯使用标识				
(四) 验收资料	1	检验批、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记录齐全且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监理)同意验收意见明确取满分; 2.不符合要求为0分	10		
	2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四) 管理资料	1	资料三级目录及组卷情况; 施工日志; 施工方案; 创优策划; 技术交底记录; 监理通知单; 不合格记录; 工程总包和专业分包合同文件; 竣工图	1.资料齐全、有效, 目录清晰, 组卷合理, 图纸齐全, 编制规范, 变更标注齐全、字迹清晰, 变更依据、日期等要素齐全, 审核手续完备取满分; 2记录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 每项扣1分	10		
合计						
电梯工程资料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1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 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 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 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 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 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 5.0.9 节能工程资料评价记录表

工程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 主要设备原材料	1	土建工程: 墙体、屋面、地面、幕墙用保温材料规格、性能与设计一致性(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燃烧、导热系数或热阻、密度、吸水率); 门窗、幕墙玻璃的规格、性能与设计一致性(可见光透射比、传热系数、遮阳系数、中空玻璃露点或密封性能)	1.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齐全且所有批次产品进场复检结果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得满分; 2.产品进场复检结果不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取0分; 3.少一项扣2分, 存在缺陷、与实际内容不相符或填写不规范等, 每一项扣1分	20		
	2	安装工程: 绝热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 散热器的单位散热量、金属热强度; 风机盘管机组的供冷量、供热量、风量、出口静压、噪声及功率; 电缆、电线的每芯导体电阻		20		
(二) 施工试验及检验	1	土建工程: 墙体粘结材料的拉伸粘结强度, 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幕墙隔热型材的抗拉强度、抗剪强度	1.检测指标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取满分; 2.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的取标准分70%分值; 3.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10		
	2	安装工程: 照明光源初始光效, 照明灯具镇流器能效值, 照明灯具效率, 照明设备功率、功率因数和谐波含量值; 太阳能光热系统集热设备的热性能照度与照明功率密度		10		
(三) 安全功能检测	1	土建工程: 保温材料与基层粘接拉拔试验、保温后置锚固件拉拔试验、外墙节能构造实体检验报告、外窗气密性实体检测(严寒、寒冷、夏热冬冷地区)报告	1.检测指标一次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取满分; 2.经过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的取标准分70%分值; 3.不满足设计要求取0分	10		
	2	机电系统节能检测报告: 室内温度, 供热系统的补水率, 各风口的风量, 通风空调系统的总风量, 风道系统单位风量耗功率, 空调机组的水流量, 空调系统冷热水、冷却水总流量, 室外供暖管网水力平衡度, 室外供暖管网热损失率		20		
(四) 管理资料	1	建筑节能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变更	1.资料齐全, 编制合理不降低节能效果	10		
	2	检验批、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应取满分; 2.没有方案得0分			
合计						
节能工程资料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20=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日期:			
注: 当评价内容中的检查项出现0分时, 该工程不得评价为优良工程; 不涉及的小项不计入应得分值; 备注栏内注明扣分原因, 字数太多可注明附页。						

表5.0.10 工程资料得分汇总表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得分	标准分值	备注
1	地基基础与主体结构工程资料		40	
2	装饰装修（含屋面）工程资料		30	
3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资料		15	
4	通风与空调工程资料		15	
5	建筑电气及智能建筑工程资料		20	
6	电梯工程资料		10	
7	建筑节能工程资料		20	
	合计			
工程资料评价得分=评价得分合计值/标准分值合计值×150=				
汇总人员签字:		汇总日期:		
注: 不涉的评价项目用“/”划去, 不予合计。				

6 科技进步评价

6.0.1 科技奖、工法、授权专利等应是依托评价的工程形成的，且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6.0.2 科技奖项的设立应符合国家有关科技奖励设立的规定，未经登记、备案的奖项不予认可。

6.0.3 同一技术的获奖只认定一次，并以最高层次或最高等级的奖项为准。

6.0.4 科技进步评价应符合表 6.0.4 的规定。

表 6.0.4 科技进步评价记录表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备注
1	科技进步奖项	获得一项省（部）科技一等奖及以上奖项或多项省（部）级科技二等奖得 60 分		
		获一项省（部）级科技二等奖或多个三等奖得 30 分		
		获一项省（部）级科技三等奖或多个市厅级一等奖得 20 分		
		获市厅级一等奖以下奖项得 10 分		
2	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应用	应用行业新技术大项达到 80%得 20 分，达到 60%得 10 分，未达到 60%不得分		
3	示范工程	通过省（部）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验收得 10 分		
4	工法、发明/实用新型专利	获省级工法每项得 2 分，发明专利每项得 5 分，实用新型专利每项得 2 分，本项最多不超过 10 分		
合计				
注：科技进步评价得分最高不超过其标准分值 60 分。				

7 绿色建造评价

7.0.1 绿色建造评价应符合表 7.0.1 的规定。

表 7.0.1 绿色建造评价记录表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备注
1	设计与施工	设计符合国家有关节能减排标准并按相应节能减排标准验收合格得 20 分，否则得 0 分		
2	绿色建筑评价	未进行评价，但采用了单项节能减排技术或措施，每项加 2 分；评价为一星标识，或经国际其他认证体系评价达到同等水平加 5 分；评价为二星标识，或经国际其他认证体系评价达到同等水平加 8 分；评价为三星标识，或经国际其他认证体系评价达到同等水平加 10 分		
3	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获省（部）级绿色施工（科技）样板（示范）工程或达到相应水平得 5 分；获国家级绿色施工（科技）样板（示范）工程或达到相应水平得 10 分		
4	综合能耗	低于国家标准的，每降低 10%，得 5 分		
5	碳排放及废弃物排放	低于国家标准的，每降低 10%，得 5 分		
6	能耗或排放	低于同期国际同类工程，即单项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每降低 1%得 5 分		
合计				
注：绿色建造评价得分最高不超过其标准分值 30 分。				

8 过程管理评价

8.0.1 过程管理评价应符合表 8.0.1 的规定。

表 8.0.1 过程管理评价记录表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备注
1	建筑面积（工程造价）	1 万平方米(3000 万)以下得 2 分，1 万平方米（3000 万）以上 3 万平方米（5000 万）以下得 4 分，3 万平方米（5000 万）以上得 6 分，建筑面积（工程造价）二者取低值		
2	1) 目标管理 2) 组织保障 3) 施工组织设计 4) 创优策划 5) 样板引路	其中四项达标即可得 6 分，不足项每项扣 1 分		
3	项目重点、难点措施与实施效果	重点难点分析到位，措施得当，实施效果达到预期得 6 分，措施不力，未达到预期效果扣 2 分		
4	安全文明工地	获省级文明工地可得 4 分，获市级文明工地得 2 分		
5	QC 成果	获国家级成果得 4 分，获省级成果每项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6	BIM 成果	获国家级成果得 4 分，获省级成果每项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合计				
注：过程管理评价得分最高不超过其标准分值 30 分。				

9 设计水平评价

9.0.1 设计水平评价应符合表 9.0.1 的规定。

表 9.0.1 设计水平评价记录表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备注
1	1) 设计合理合规,符合合同,满足建设方要求 2) 专业间协调无碰撞,设计深度满足施工要求	经建设方评价满足合同要求,得6分,经施工方和监理方评价,满足施工要求得6分,不满足项每项扣2分		
2	获奖情况	获省(部)级优秀工程设计奖(含三等奖及二等奖)得4分;获省(部)级工程设计一等奖得6分;获国家级工程设计奖得8分		
3	未尽项	由评价组确定		
			合计	
注:设计水平评价得分最高不超过其标准分值20分。				

10 综合效益评价

10.0.1 综合效益评价应符合表 10.0.1 的规定。

表 10.0.1 综合效益评价记录表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备注
1	用户满意度	用户评价非常满意得 5 分、用户评价一般得 2 分、用户评价不满意得 0 分		
2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	由评价组确定，最高不超过 5 分		
合计				

注：综合效益评价得分最高不超过其标准分值 10 分。

住房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浏览专用

11 工程质量综合评价

11.0.1 工程质量综合评价应符合表 11.0.1 的规定。

11.0.2 工程质量评价报告应按本标准附录 A 表 A.0.1 填写。

表 11.0.1 建筑工程质量综合评价表

序号	评价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1	基本指标	实体质量	700
2		工程资料	150
3	基本指标得分 (1+2)	850	
4	加分项指标	科技进步	60
5		绿色建筑	30
6		过程管理	30
7		设计水平	20
8		综合效益	10
9	加分项指标得分 (4+5+6+7+8)	150	
10	总分 (3+9)	1000	
评价结论： 基本指标是否达到 722.5 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总分是否达到 800 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是否优质工程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人员代表签字：		日期：	
评价组织（盖章）：			

附录 A 工程质量评价报告

表A.0.1 工程质量评价报告

工程名称:
评价组织:
评价内容: 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实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工程概况:
评价情况说明:
评价结果:
评价人员(签字):
评价组织(盖章):
评价日期:

注: 1. 工程概况中简要说明工程规模、结构形式、施工工艺及工程主要特点、施工过程质量控制情况。

2. 评价情况可说明评价人员、评价依据、工程实体查看部位及抽查数量、评价工作过程,重点说明工程评价的否决条件及加分、扣分等条件。

本标准用词说明

1 为便于在执行本标准条文时区别对待，对要求严格程度不同的用词说明如下：

1) 表示很严格，非这样做不可的：

正面词采用“必须”；反面词采用“严禁”；

2) 表示严格，在正常情况下均应这样做的：

正面词采用“应”；反面词采用“不应”或“不得”；

3) 表示允许稍有选择，在条件许可时首先应这样做的：

正面词采用“宜”；反面词采用“不宜”；

4) 表示有选择，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这样做的，采用“可”。

2 条文中指明应按其他有关标准、规范执行时，写法为：“应按……执行”或“应符合……的规定(或要求)”。

引用标准名录

- 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
- 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评价标准》 GB/T 50375
- 3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 50202
- 4 《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8
- 5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4
- 6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 50205
- 7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3
- 8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GB 50210
- 9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9
- 10 《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7
- 11 《坡屋面工程技术规范》 GB 50693
- 12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42
- 13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 GB 50974
- 1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61
- 15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43
- 16 《制冷设备、空气分离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74
- 17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03
- 18 《建筑电气照明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 GB 50617
- 19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69
- 20 《建筑物防雷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 GB 50601

- 21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39
- 22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10
- 23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 50411
- 24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1
- 25 《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8
- 26 《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 GB 55003
- 27 《组合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4
- 28 《钢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6
- 29 《砌体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7
- 30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 GB 55020
- 31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 GB 55024
- 32 《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 GB 55015
- 33 《建筑环境通用规范》 GB 55016
- 34 《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 GB 55019

河北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标准

DB13 (J) / T 8476-2022

条文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浏览专用

制定说明

《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标准》DB13（J）/T 8476-2022，经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 年 11 月 14 日以第 136 号公告批准发布。

为了便于广大施工、监理、建设等单位有关人员在使用本标准时能正确理解和执行条文规定，本标准编制组按章节条顺序编制了本标准的条文说明，对条文规定的目的、依据以及执行中需要注意的有关事项进行了说明。但是，本条文说明不具备与标准正文同等的法律效力，仅供使用者作为理解和把握本标准的参考。

目 次

1	总则	44
2	术语	45
3	基本规定	46
3.1	评价基础	46
3.2	评价体系	46
3.3	评价方法	47
4	实体质量评价	48
5	工程资料评价	49
6	科技进步评价	50
7	绿色建造评价	51
8	过程管理评价	52
9	设计水平评价	53
10	综合效益评价	54
11	工程质量综合评价	55

1 总 则

1.0.1 本条规定标准编制的目的。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只规定了质量合格标准，因为工程质量关系着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达不到合格的工程就不能交付使用。但目前施工单位的管理水平、技术水平差距较大，有的企业在工程达到合格之后，还要将工程质量水平再提高。本标准的编制就是为了给河北省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提供一个统一的标准，以便工程之间有一定的可比性，为推动河北省工程质量整体水平提高创造条件。

1.0.2 本条说明了本标准的用途。在工程的各个阶段，相关方可按本标准对工程进行评价，提倡和鼓励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及时进行评价，前期的评价记录在后期评价中有效。

1.0.3 建筑工程质量评价，除执行本标准规定外，在质量检查、质量检测、质量判定等方面还必须执行规划、设计、施工、检验、监测、验收等标准、法规的规定。

2 术 语

2.0.8 调适是一种全过程控制的程序和方法，目的是确保建筑物各机电系统的工作处于最佳状态，是对质量和性能的控制，与传统系统调试的主要不同点是从单一设备扩充到系统及各个系统之间。调适“Commissioning”最早是指海军舰艇建造完成后，在投入使用前，所进行的一系列的测试检验流程，确保可靠地执行海上任务。后被引入建筑机电系统的建设中，并得到了迅速的发展，成为提高建筑建造水平和提升运行能效的重要手段，国外已建立完善的建筑调适技术体系，国内在此领域还处于探索阶段，主要在复杂机电系统及国家重点工程，如 G20 峰会主会场——杭州国际博览中心等大型公共建筑中使用。由于建筑各专业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日新月异，可以预测调适对象将逐步扩展，国家或行业相关规范标准也会推出，本标准提出关于调适的相关要求，意在起引领作用，应按相关标准进行验收、测试、调试及评价。

3 基本规定

3.1 评价基础

3.1.1 建筑工程应实施质量目标管理，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从技术、管理、组织、协调等方面采取措施，以保证质量目标的实现。优良工程是事前制定的质量目标，是事前策划、事中控制、事后总结和修正的结果，是工程质量全面管理和控制的结果，体现企业保证能力和持续改进能力，有效提高实体工程质量。

3.1.2 建筑工程各项建设活动应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的规定。

3.1.3 本标准适用于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基础上，评价其质量水平提高的程度。

3.1.4 工程资料及相关文件、证明材料等是对工程质量进行评价的重要依据，相关单位应准备完整清晰的工程资料及相关材料，以便评价人员对工程质量作出准确的评判。

3.2 评价体系

3.2.1 本条规定了评价方式和总分值。

3.2.2 建筑工程质量评价体系分为基本指标和加分项指标是为了适应河北省的发展水平，便于一些规模较小但质量较好的项目也能被评为优质工程。

3.2.4 工程实体质量是工程品质的直接反映，工程资料是工程质量的重要载体和反应，这两项构成基本指标。

3.2.5 科技进步对保证和提高工程综合品质具有重要的支撑性作用，绿色建造是工程建设绿色发展和工程品质提升的重要手段，是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过程管理是工程质量的基本保障，工程设计水平是决定工程综合品质的关键，尤其 EPC 项目越来越多，对设计水平的评价很有必要，综合效益是工程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总和。

3.2.5 按评价指标的重要程度规定其标准分值。

3.2.6 将实体质量分解为八个部分进行评价，是在《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 标准规定的十个分部基础上适当合并而来的，将地基基础与主体进行了合并，节能分部主要体现在工程资料方面。

3.3 评价方法

3.3.1 这一条是为了保证工程之间的可比性，总分值保持一致。评价过程中所有涉及到的评价项目的标准分值也保持一致，若有的工程不涉及某些评价项目，则在实体质量得分汇总表及工程资料得分汇总表中按得分率计算。

3.3.2 规定了基本指标评价方法，本标准的评价是在质量验收合格的基础上进行抽查核查，不是全面逐条检查。

4 实体质量评价

4.0.1 实体工程评价内容按质量验收规范、技术标准制定，表4.0.1-4.0.12分别规定了八个部分的评价内容，这样可避免评价人员遗漏重要的评价内容，可能有的工程并不涉及表中内容，评价人员应首先对评价内容进行审视，对不涉及的内容可在评价结果栏划“/”，保证评价的客观；对工程特有的内容可以增加评价内容。表4.0.13提供了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得分汇总表。

4.0.2 本条规定了实体质量评价的原则，注重过程评价，从而保证评价的客观性。

5 工程资料评价

5.0.1 工程资料评价内容按质量验收规范、技术标准制定，表 5.0.1-5.0.9 分别规定了工程资料的评价内容，这样可避免评价人员遗漏重要的评价内容，可能有的工程并不涉及表中内容，评价人员应首先对评价内容进行审视，对不涉及的内容可在评价结果栏划“/”，保证评价的客观；对工程特有的内容可以增加评价内容。表 5.0.10 提供了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得分汇总表。

5.0.2 本条规定了工程资料评价的原则，注重过程评价，从而保证评价的客观性。

住房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监测系统

6 科技进步评价

6.0.4 科技进步包括技术创新及新技术应用，指标中从这两个方面考虑。获奖技术、授权专利技术、省部级工法等应有相应的证明材料，证明是依托或部分依托评价的工程而形成的。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浏览专用

7 绿色建造评价

7.0.1 工程的设计符合国家有关节能减排标准并按相应节能减排标准验收合格是本评价项目最基本的评价内容，应查看相应的证明材料。“国际其他认证体系”，是指较广泛发展绿色建造认证且在国际得到认可的体系，如美国的 LEED、英国的 BREEAM、德国的 DGNB、日本的 CASBEE 等国际认证体系。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浏览专用

8 过程管理评价

8.0.1 本条规定施工单位及工程项目现场应具有基本质量管理及质量责任制度，是质量评价的基本条件，要求项目部应有具体的质量目标及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是质量策划的基础文件，是组织施工的重要依据。

住房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浏览专用

9 设计水平评价

9.0.1 获得奖项是设计水平的体现，在一定程度上衡量设计水平。考虑到大部分工程设计获奖的概率不高，本条规定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对设计水平的评价，设计是为施工服务的，施工单位及建设单位应对设计作出客观的评价。

住房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浏览专用

10 综合效益评价

10.0.1 工程综合效益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综合效益应达到设计预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浏览专用

11 工程质量综合评价

11.0.1 本条提供了单位工程质量评价的汇总表，表中汇总计算人员应签字。

11.0.2 本条规定了单位工程评价报告的格式，评价结果填写分值，各单位按表中要求签字、盖章。

住房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浏览专用